

证券代码：600965

证券简称：福成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8-032

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实际控制人之一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或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11 月 5 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李高生先生的通知，获悉以下事项：

李高生先生持有本公司 17,656,737 股无限售流通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15%，其于 2018 年 11 月 2 日将其持有本公司的 12,359,715 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了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，并于 2018 年 11 月 5 日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质押登记证明》。

李高生先生本次股份质押的目的为个人融资需要，其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个人日常收入、上市公司股票分红、投资收益等，具备资金偿还能力，质押风险可控。如后续出现平仓风险，李高生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李高生先生持有本公司 17,656,737 股无限售流通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.15%；其中 12,359,715 股无限售流通股处于质押状态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.5%，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69.99%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1 月 6 日